

华夏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华夏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2025年1月23日证监许可[2025]152号文准予注册。

2、本基金为股票型ETF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5、目前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2种方式认购本基金,如新增认购方式,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本基金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认购价格为1.00元。

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系统以现金进行的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6、本基金自2025年3月10日起至2025年3月21日(含)进行发售。其中,办理网上现金认购及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均为2025年3月10日起至2025年3月21日(含),具体业务办理时间遵循发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本公司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基金管理人可适当调整发售期并公告。

7、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只能进行基金份额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人需要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

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人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方面的障碍。投资者已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如已过有效期,请及时办理相关更新手续,以免影响认购。投资者在认购时还应遵守销售机构有关反洗钱的相关要求,配合提供必要的客户身份信息与资料。

8、投资者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时需缴纳认购费。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时可参照规定费率收取一定比例的认购费用(佣金)。

9、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者应以上海证券账户认购,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99,999,000份。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但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本基金发售规模控制方案的规定。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者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但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本基金发售规模控制方案的规定。

10、本基金可设置首次募集规模上限。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以下简称“现金认购”)的合计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全程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

11、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发售代理机构和/或直销机构)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对该申请是否成功的确认,而仅代表销售网点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以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投资者应主动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其办理认购业务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基金管理人及发售代理机构不承担对确认结果的通知义务。

12、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华夏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投资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及各发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13、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管理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风险管理,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等。此外,本基金作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特定风险还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指数编制机制停止服务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场内投资采用证券公司交易和结算模式、成份股停牌或退市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申购赎回清单差错风险,参考IOPV决策和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退市风险、投资者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面对的变现风险、代理买卖风险、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的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平台的风险、套利风险等。

本基金属于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属于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现的证券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根据2017年7月1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每日可设定申购份额、赎回份额上限,对于超出设定份额上限的申购、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投资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但需注意,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需要使用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指数成份股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票期权、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保证金风险、基差风险、操作风险等。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证券提前赎回风险、再投资风险和ISPV违约风险等。本基金可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规定的免责条款、第二十二部分规定的争议处理方式。

基金管理人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基金份额上市交易价格波动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14、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基金管理人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 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华夏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华夏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ETF
场内简称:科创AI指
扩位简称:科创人工智能ETF华夏

基金代码:589010
认购代码:589013

(二) 基金运作方式和类别

基金的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的类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 存续期限

存续期限:不定期。

(四) 基金份额面值

每份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人民币,认购价格为1.00元。

(五) 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六) 募集规模上限及控制方案

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以下简称“现金认购”)的合计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人民币80亿元(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全程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具体处理方式如下:

(1) 募集结束后,若本基金募集期内的现金认购有效认购申请全部确认后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则投资者在募集期内提交的现金认购有效认购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王小飞

联系电话:(021)6063 7103

网址:www.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三) 销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029

联系人:郑慧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2、网上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

办理,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3、网下现金发售直销机构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张德根

网址:www.ChinaAMC.com

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设在北京的投资理财中心进行网下现金认购。

(1)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 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一层107-108A(100089)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3) 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64709882

传真:010-64702330

(4) 北京朝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兆泰国际AB座2层(100020)

电话:010-64185185

传真:010-64185180

4、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霍达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网址:www.cms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029

联系人:郑慧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网址:www.95579.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电话:0532-85725062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赵如意

网址:sd.citics.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号)1001室

(部位:自编01号)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电话:020-88834780

传真:020-88836914

联系人:郭